

# 新竹縣縣民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承保單位：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身故保險金申請應檢附文件

文件名稱	是否檢附
保險金理賠申請書（附件一）	V
繼承系統表（附件二）	V
領款同意書（附件三）	必要時
受益人身分證明（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若受益人為數人時，皆須身分證明（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V
意外傷害證明文件（例：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憲警單位報案單、...）	V
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證明書或法院死亡宣告判決	V
被保險人（原始）全戶戶籍謄本及除戶戶籍謄本	V
受益人存摺封面影本	V
其他文件（詳說明）	必要時

說明：

1. 為了理賠審核之需要，旺旺友聯產物得依個案之特殊狀況，請保險金申請人或受益人提供其他與本案相關參考資料或文件（如：急診病歷或住院病歷、檢驗光碟...）。
2. 若身故案件之死亡原因為「解剖鑑定中」者，受益人應提供「解剖結果報告」或載明確定死亡原因之「相驗屍體證明書」。
3. 申請文件備妥後，煩請致電 03-575-3966 分機 210 黃永仁 先生，本公司將有專人為您服務。



#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Insurance Co., Ltd.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219 號 12 樓

電話: 02-2776-5567 傳真: 02-2773-3509

## 傷害保險理賠申請書暨同意書

要保人或受益人應於知悉本公司應負保險責任之事故後十日內通知本公司，

並於通知後儘速檢具所需文件向本公司申請給付保險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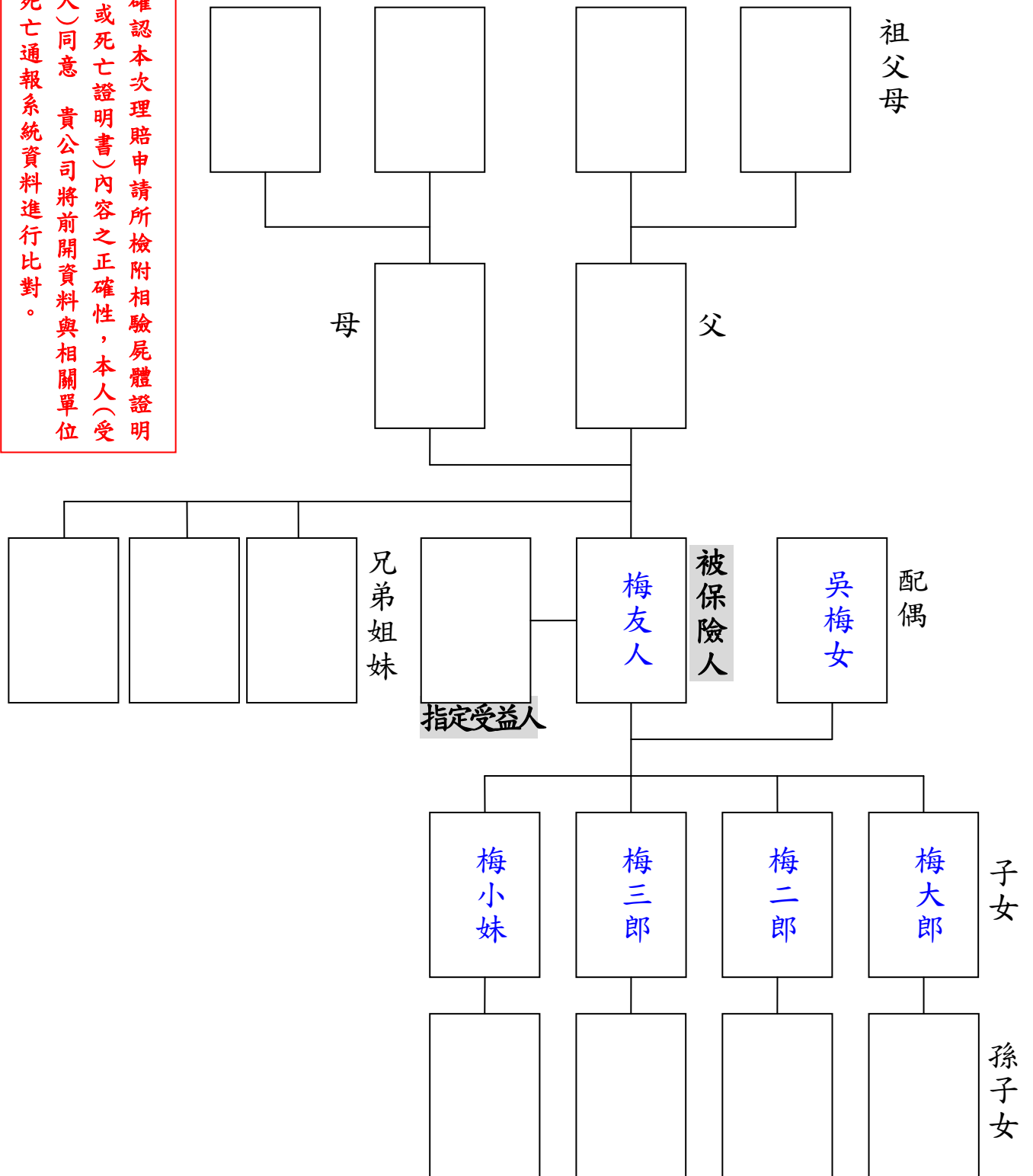
通知日期： 年 月 日

保單號碼	0005GPA000XXXX	保險期間	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要保人	新竹縣政府	事故人現址	新竹縣竹東鎮XX路X號	電話	0932XXXXXX
事故人	梅友人	身分證字號	J123456789	出險地點	竹東鎮東寧路
申請理賠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死亡					
<b>事故發生經過</b> 事故發生時間： <u>105年1月5日上午8時30分</u> 事故經過及原因： <u>事故人騎乘機車上班途中行經東寧路3段、大同路口，與小貨車發生碰撞，事故人倒地受傷送竹東榮民醫院仍於當日身故。</u> 憲警處理單位： <u>竹東分局 竹東派出所</u> 警員姓名： <u>王○○</u> 電話： <u>03-596XXX</u> 理賠金給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匯款： <u>華南</u> 銀行 <u>竹東</u> 分行 帳號 <u>145789XXXX</u> 戶名 <u>吳梅女</u> (請附存摺影本)					
<b>檢附文件：(請打✓)</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醫師診斷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費用收據(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X光片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險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死亡證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相驗屍體證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戶除戶戶籍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印鑑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意外事故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相關佐證單據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存摺影本					
<b>聲 明 暨 同 意 書</b>					
一、 <b>如交通事故登記聯單</b> 書所填各項均為余所知之真實情形，否則自願放棄本保單之各項權利。 二、本人同意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理賠目的及法令許可範圍內，蒐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將前開資料轉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保險犯罪防制中心及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建立電腦連線資料。 三、本人同意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調閱、抄錄、影印、詢問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 <input type="checkbox"/> 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家屬(姓名： <u>梅友人</u> 出生年月日： <u>50/10/10</u> 身分證字號： <u>J123456789</u> ) 所有在醫療院所、健保局、檢驗所、地檢署、警察局、派出所、消防、救護、產壽險公會、保險公司等相關單位之病歷及資料，並聲明本同意書影本與正本具同等效力，特立此同意書為憑。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b>理賠金給付方式採匯款，請附存摺影本</b> </div>					
事故人/受益人/立同意書人簽章： <u>吳梅女</u>		身分證字號： <u>J220987654</u>			
法定代理人 簽章：_____		號：_____			
[ 事故人或受益人為未成年人或受監護宣告人時，須請法定代理人簽章 ]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送件通路單位： _____ 業務員：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請填寫行動電話以利結案簡訊通知

# 繼承系統表暨同意書

為確認本次理賠申請所檢附相驗屍體證明書(或死亡證明書)內容之正確性，本人(受益人)同意 貴公司將前開資料與相關單位之死亡通報系統資料進行比對。



**\*\*本表格請據實填寫蓋章，若有隱匿、錯誤，立同意書人需負法律上一切責任\*\***

# 領款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為投保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保單號碼第0005GPA0000XXX號保單之受益人，茲因被保險人梅友人死亡，本人等共推吳梅女為死亡保險金之具領人，絕無異議，又本保險金具領後，若有繼承糾紛或冒領情事，概由本人等自行負責，與貴公司無涉，特此存照。

此 致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具領人：吳梅女  
身分證號：J220987654  
地 址：新竹縣竹東鎮大同路 XX 號

同意人：梅大郎  
身分證號：J120111555  
地 址：新竹縣竹東鎮大同路 XX 號

同意人：梅二郎  
身分證號：J121123987  
地 址：新竹縣竹東鎮大同路 XX 號

同意人：梅三郎  
身分證號：J123995456  
地 址：新竹縣竹東鎮大同路 XX 號

同意人：梅小妹  
身分證號：J220852963  
地 址：新竹縣竹東鎮大同路 XX 號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10 日

注意事項：

- 一、本同意書需附全部戶籍謄本，以資明瞭繼承人數。
- 二、繼承人即同意人，故每位繼承人均需在同意人簽名蓋章。
- 三、若繼承人未滿二十足歲，另需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